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搔首弄姿鶯歌燒—陶瓷服裝創意競賽簡章

一、活動目的

製作富涵陶瓷文化意象的服裝,透過動態走秀的方式,呈現鶯歌陶瓷的造型、釉色、紋樣之美,吸引大眾認識、喜愛鶯歌陶瓷,以發揚鶯歌陶瓷文化,促進產業發展。

二、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

承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協辦單位:傑作陶藝有限公司

三、 競賽主題

參賽作品必須從陶瓷的造型、釉色及紋樣當中尋找可創作元素,並將其 轉化成服裝作品。

採用布料、合成材料、紙張等一切可運用媒材均可。服裝設計須顧及走秀時之安全,避免掉落。

四、報名資格

就讀於臺灣地區各大學、高中職之服裝、時尚、廣告設計、商業設計等相關設計領域之學生皆可參加。須以個人名義報名。

五、報名辦法

即日起至109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本館陶瓷學院網頁完成線上報名及上傳報名資料(https://academy.ceramics.ntpc.gov.tw)。報名過程如有疑問,請洽 02-8677-2727轉607葉小姐。

六、評審方式

- (一)評審委員由承辦單位邀請陶藝專業者、文創及服裝設計學者組成。
- (二)每人至多得報名兩組(件)(每組不限件數,主件為衣服,可包括帽子、 圍巾等一切配件)。

(三)初審

- 1. 以書面審查設計圖方式進行。
- 2. 錄取20名進入決賽,每人限錄取一組(件)。
- 3. 初審標準:陶瓷元素40%、創意設計30%、美感30%。

(四)複審

- 1. 繳交服裝設計成品,並自備模特兒參加走秀決選。
- 2. 複審標準:陶瓷元素30%、創意設計30%、美感20%、走秀表現20%。
- 複審走秀決選地點: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 200號)。

七、時程規劃

報名期間	即日起至6月12日
初審資料審查及初審會議	6月13日至6月30日
初審入圍公告	7月1日至7月10日
服裝製作	自入圍公告到10月31日
複審走秀決選及頒獎	於11月份擇1日辦理

八、獎勵與補助

(一) 獎勵

- 1. 第一名獎金3萬元,獎狀乙幀。
- 2. 第二名獎金2萬元,獎狀乙幀。
- 3. 第三名獎金1萬元,獎狀乙幀。
- 4. 佳作4名, 獎金5千元及獎狀乙幀。
- 5. 入選10名獲獎狀乙幀。

註:所有獎項由評審視參賽作品水準及發展潛力議定,彈性調整,必要時得「增額」或「從缺」調整名額及獎金額度。

(二)服裝製作費補助

參與決賽者,每人補助服裝製作費、走秀模特兒出席費共4千元。

九、注意事項

- (一)參與決賽之作品,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保留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公開展出之權利,唯所有權仍歸參賽者。
- (二)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原創作品,於競賽過程中,如有不符辦法之規定 或涉及仿冒、抄襲,侵犯智慧財產權或第三方的隱私權及其他權利等情 事者,主辦單位保留處置權利,必要時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 發之獎金、獎品與獎狀。
- (三)主辦單位因辦理「搔首弄姿鶯歌燒—陶瓷服裝創意競賽」而取得參賽者下列個人資料:姓名、年齡、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證件號碼、地址、職業、教育、聯絡方式、E-mail、電話、居住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資料。參賽者同意留存上述相關個人資料作為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於本競賽管理需要之用(如系統作業管理、通知聯繫、獎金及獎狀發放、活動訊息發布等使用)。
- (四)參與決賽之作品圖像,主辦單位擁有印刷、上網等公開使用之權利。
- (五)凡報名參加競賽者,即視為同意本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 宜或因應不可抗力而有所異動,主辦、承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及取消 內容之權利。